

霖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110 年度企業誠信經營報告

專責單位：總經理室

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範，專責單位須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運作情形。

110 年度企業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如下：

評估項目	運作情形		
	是	否	摘要說明
一、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，並於交易往來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約。	V		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，及落實誠信經營政策，因此在誠信、廉潔、保密等義務及操守方面，要求客戶、供應商、協力廠商於簽署合約時將「誠信從事商業行為條款」納入合約中或另行簽署「誠信從事商業行為承諾書」，以防範不誠信行為。
二、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，提供適當陳述管道，並落實執行。	V		<p>1.本公司為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落實執行並融入公司文化，已將「誠信經營守則」、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、「道德行為準則」、「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」等行為規範公開於公司網站，讓員工、客戶、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了解公司文化，於執行業務時避免不當之利害衝突。</p> <p>2.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，如關注議題、溝通頻率及聯絡管道等方式做為投資者、員工、客戶、供應商、協力廠商、主管機關、地方團體等溝通之窗口，並設有受理申訴暨檢舉事宜之服務窗口。</p>
三、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、內部控制制度，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。	V		1.本公司為上櫃公司會計政策皆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，並聘請國內前四大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定期查核簽證財務報表；財會人員針對相關法規及會計作業也能適時取得諮詢，報表之表達皆以法令規定為遵循。

		<p>2 為確保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，以及了解作業層級是否遵循內部控制政策和程序，公司每年年底辦理內控自行評估作業，由各單位主管負責監督內部控制評估作業之整合、聯繫及追蹤工作，以確保內控執行效果。</p> <p>3.稽核單位依年度稽核計劃定期查核內控作業之執行情形，並定期每月將稽核報告呈審計委員審查，且定期每季提董事會報告。</p>
四、不定期舉辦公司內部誠信經營宣導，並安排董事會成員或高階管理層接受相關外部教育訓練。	V	<p>1.本公司於 110.03.18 第 9 屆第 6 次董事會議安排安永聯合會計事務所會計師對董事及經理人進行「誠信經營及防範內線交易」之宣導。</p> <p>2.公司於 110 年安排董事及經理人不定期參加外部教育訓練。</p> <p>3.公司並不定期於主管月會中加以宣導誠信經營與道德行為準則。</p>
五、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，並建立檢舉管道，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。	V	<p>1.本公司為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守則之行為，已依規定於公司網站公告「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」，並指定稽核室主管為受理案件之專責人員。</p> <p>2.檢舉案經查證若屬實且情節重大者，除依法令規定處理外，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，同時提供檢舉人適當的獎勵。</p> <p>3.經查 110 年度並未發現有因管理階層不當之要求或誘惑，造成員工行為不當或違法之情事發生。</p>
六、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。	V	<p>上述檢舉辦法第五條已明訂檢舉管道及處理程序，說明受理檢舉案件時應以保密方式處理，並由獨立管道查證，以全力保護檢舉人之身份。</p>
七、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。	V	<p>為避免檢舉人遭人挾怨報復，公司予以相對人申訴之機會，受理單位應本著「公平、公正及客觀」之態度調查。經查 110 度公司並無申訴或檢舉案件發生。</p>
八、於公司網站揭露企業誠信經營政策。	V	<p>公司網站於公司治理專區已依規定揭露企業誠信經營政策。</p>